

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7月12日下午13:00以通讯表决方式举行，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7月8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闵行区虹桥镇吴中路、合川路沿线夜景灯光提升项目的议案》：

公司于2021年7月参加“闵行区虹桥镇吴中路、合川路沿线夜景灯光提升项目”项目的投标，于近日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人，中标价为86,007,406.00元。公司将与上海市闵行区虹桥镇人民政府签订上述合同，具体事宜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理。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：

为提高资金运营能力，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等4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1,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，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贷款、信用证、承兑汇票、保函等综合授信业务，并

由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孙建鸣先生及其配偶、实际控制人孙凯君女士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，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将在总授信额度内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。在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详见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7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孙凯君女士回避表决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下午 2:30 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相关议案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7 月 13 日